

天奇股份拟与蜂巢能源构建电池循环利用生态圈

为进一步发挥合作双方在产业领域的专业与资源优势，优化双方在锂电材料产业产能布局，深化产业投资合作，天奇股份拟与蜂巢能源签署《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湿法冶金项目合资协议书》，双方拟直接或通过下属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公司名称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并以合资公司为主体在江西省上饶市新建废旧磷酸铁锂电池回收利用湿法冶金项目。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3,659.84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6,693.3216万元，持有合资公司49%的股权；蜂巢能源拟出资6,966.5184万元，持有合资公司51%的股权。

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天奇股份与蜂巢能源将直接或通过下属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为项目运营主体，负责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边角料、报废及退役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湿法冶金项目运作。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3,659.84万元，注册地点为江西省上饶市。双方认缴出资、股权比例、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蜂巢能源或下属公司	6,966.5148	51%	货币	自有资金
天奇股份或下属公司	6,693.3216	49%	货币	自有资金
合计	13,659.84	100%	货币	-

（二）合作项目基本情况

合资公司为项目运营主体，拟于江西省上饶市新建废旧磷酸铁锂电池回收利用湿法冶金项目，项目产能规模为年产0.5万吨碳酸锂及2万吨磷酸铁。项目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66,960万元，其中公司及蜂巢能源按照各自在合资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以自有资金投资合计13,659.84万元，作为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余下53,300.16万元，由合资公司开展项目融资，双方股东积极配合。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91359.html>